

控方：環境證供「夠料」判罪成

舊一廠一炸一藥一案

2015年西貢蜂涌舊亞視廠房發現懷疑爆炸品案，昨日在高等法院進入結案陳詞階段。控方陳詞指，雖然本案沒有直接證供證明5名被告合謀製造炸彈，但從環境證供推斷，已可裁定各人有罪，包括他們曾於亞視前廠房出現過，以及搜到一個箱，箱內有製造煙霧彈的原材料。

案中5名被告陳耀成（34歲）、鄭偉成（29歲）、彭艾烈（21歲）、胡啟賦（21歲）及文廷洛（23歲），被控串謀製造爆炸品及管有爆炸品共5項罪名，控罪指各人於2015年5月8日至6月14日期間，在香港串謀製造內含硝酸鹽、並能夠產生煙火效果的混合劑爆炸品。

控方庭上指，負責跟蹤的警員看見首被告陳耀成拿着一個形狀特別的箱前往廠房，任何人見過這個箱一次，都相信會有印象，不會弄錯，而這個箱之後亦出現在廠房內，廠房於早上有保安員看守，相信沒有人調換過這個箱。

至於次被告鄭偉成，控方指他在2015年5月28日及6月14日均在廠房出現，警方於6月14日也看見他跟第三被告彭艾烈一同在天台，身旁還有一個箱，箱內放置硝酸鹽、糖等製作煙霧彈的材料。

警員檢查彭艾烈手機的訊息內容，以及其個人電腦的瀏覽記錄，從中見到他曾經搜尋

關於如何製造煙霧彈的資料。儘管彭艾烈辯稱他翌日要上班，故此不會於5月28日出現在廠房，然而控方相信，5名被告事前曾走在一起，估計當時已有製作煙霧彈的協議。

至於第四被告胡啟賦，控方指他亦在廠房內現身，由於控方不相信這是一個正常的社交聚會，因此有理由相信第四被告確有爬過矮牆進入廠房，獲邀一同參與製造炸彈。

而第五被告人文廷洛的警方會面記錄顯示，他本人已承認成功研製了十個八個煙霧彈，以上均為有力的環境證據，足夠證明他們有罪。



■爆炸品案5名被告。左起：彭艾烈、胡啟賦、文廷洛、陳耀成以及鄭偉成。

■香港文匯報記者 葛婷

資料圖片

醫生：傷口與警棍擊中位置不同

指事主求診時行動自如 質疑垂直打背傷勢卻呈橫向

朱經緯案

時任警司朱經緯涉嫌於2014年違法「佔旺」期間，以警棍毆打途人，案件昨日於東區裁判法院續審。為事主鄭仲恒驗傷的醫生出庭作供指，鄭求診當日行動自如，更表明：「我覺得佢被打同我檢查嘅位置唔係好同。」他指，在事發片段中看到警棍垂直擊中鄭的背部，而其傷口則呈橫向，難以肯定是否警棍擊落點。

■香港文匯報記者 杜法祖

鄭仲恒此前作供稱，自己頸部被警棍打中後腫痛，隔一日後仍不能向右轉，遂向醫生袁熙照求醫。擔任控方證人的袁熙照昨日作供稱，鄭仲恒於2014年11月28日首次到其沙田圍診所求醫，看來他整體情況良好且神志清醒。

他續說，鄭當時提及前两天被人襲擊，但未有透露詳情。袁於庭上指出事主3個傷口位置，分別為右手手肘有直徑兩厘米瘀傷、左邊近髮線有約4厘米輕微腫脹的橫向傷口，以及右腿有擦傷。

袁醫生同意，鄭求診當日行動自如，驗傷觸碰時亦無示意有痛楚，故最後只給予他外敷藥膏。控方問到應診當日有否批出病假紙，袁稱「沒錯，係佢要求」，又指當時曾為他的受傷位置拍攝3張照片，並應其要求把照片列印出來。

控方於庭上再播放案發時的片段，被問到受襲的位置與鄭的傷勢，袁續指「覺得佢被打同我檢查嘅位置唔係好同」，並表示片段中看到警棍垂直擊中鄭的背部，而其傷口則呈橫向，但袁承認從片段中難以肯定警棍擊落點。

辯方盤問時，提到鄭的右腿傷口會否在更早時間已造成，袁表示其擦傷位置有結痂，但很難界定傷口是否於案發前造成，並稱「覺得唔似係最近，但much earlier（更早）我就唔肯定」，又指因不知會否在其他入眼中，私家醫生的立場不大中肯，故建議鄭到急症室驗傷，但袁於庭上兩次強調：「我自己就好中肯嘅。」

辯方律師突執棍扑拾被官斥

辯方彭彼得大律師其後突然執起警棍，往



■朱經緯（左前穿西裝）出庭應訊，大批市民到場打氣。

枱上用力一擊，問如果有人被警棍以中等至大力擊中，會否造成嚴重傷勢。主任裁判官錢禮直斥彭無必要這樣做，鄭從未有形容揮棍力度如此大，袁醫生同意若有人被警棍以此力度擊中，會造成嚴重傷勢。

朱經緯自辯稱用警棍有戰術

主任裁判官錢禮聽畢控方舉證後，於下午開庭後裁定案件表證成立，朱經緯選擇上證

人台自辯。

他指，2014年10月17日當晚，警方成功開通旺角彌敦道，「旁邊睇嘅人喺度拍手掌」，但後來有更多人使用暴力佔用馬路。

他續說，當晚旺角有9,000人聚集，為「佔旺」最多人的那一天，朱稱「佢哋衝警方防線」及成功「佔領」馬路，「由嗰日開始，旺角嘅情況愈嚟愈壞，我哋警方嘅容忍度同法律嘅底線愈退愈後。」其間，發生很多衝突和挑釁警方事件，身體暴力每天都有。



■袁熙照醫生出庭作供。

電視截圖

朱經緯形容，事發前一晚是不穩定的晚上，行動中警員獲配裝備包括有警棍，又指使用警棍有戰術，包括當人群雙手舉高，看似被動地行走，其實是主動行為時，是否使用警棍則是看每個人的認知。

裁判官錢禮問是否取決於個人的信心及認知時，朱經緯強調「還有能力」。

毛婆播謠屈食店 道歉仲附帶藉口

網議政事

屈完人都唔道歉，唔知係咪見鄭仲恒人鬧得太慘，「香港本土」立法會議員毛婆（毛孟靜）嘅晚就喺facebook，自動波為自己嘅播謠行為道歉，但同時要店主「理解」佢哋點解係「驚弓之鳥」㗎。道歉仲附帶藉口，當然又係俾人鬧餐糟啦！唔少網民都喺佢fb留言鬧爆：「幾好笑，你要做驚弓之鳥，就可以胡亂作出無根據嘅指控，搞到人地（㗎）損失左（咗）生意同商譽；然後仲要人去理解點解你要做驚弓之鳥？無賴之中你都算係極品。」

「做多咗」被網民鬧爆

當人人都鬧爆鄭神深潛唔道歉、幾乎冇人留意到其實毛婆嘅謠言四起嘅時候，其實亦都幫手喺facebook轉載過「狗肉論」。不過，毛婆前晚留意到人地證實咗真係賣羊肉後，都主動出post認真，貼返澄清新聞，再加一大串hashtag（標籤）話「真相大白」、「要向店主說對不起」、「希望佢也理解為什麼我們都是驚弓之鳥」。

其實只係講前兩句，咪可能冇事囉，要人理解你係「驚弓之鳥」，咁就做多咗㗎。「Cordelia

Tai」就直言：「驚弓之鳥用得好多差！道歉就道歉不要找任何藉口。」「Aiden Chan」鬧爆話：「你屈完人其實係咪應該要賠償返佢嘅損失呢？你驚弓之鳥你自己事。無料證明人賣狗肉就向公眾宣佈佢賣狗肉，已經唔係驚弓之鳥，而係含血噴人囉！身為議員，未求證就屈人，屈完人仲話『對唔住，原諒我哋驚弓之鳥』。」

fb專頁「得罪講句」就tag（標註）埋毛婆話：「我完全理解點解你地（㗎）係驚弓之鳥，因為炒作博（博）出位囉。人地（㗎）少左（咗）生意，你幾時賠番（返）錢比（畀）人？」

「Keyman Hor」就叫毛婆：「建議你好好咁對人道歉之餘，去睇下（吓）有咩幫到人翻身！知唔知一盤養起頭家既（嘅）生意有幾難？知唔知窮係咩感受？」「Wong Ka Man」亦批評：「為何真相未明，就進行網絡欺凌？你信口雌黃容易，受害人卻束手所指，百詞莫辯，處境你有想過嗎？」

面對呢種行「動保」路線嘅政客，「Edmund LSiui」就話：「唔知幾時開始，香港越來越多尊重動物嘅人，但尊重人嘅人反而越來越少……」



■毛婆想轉載這篇澄清新聞當布事，但俾人鬧佢道歉都仲搵藉口叫人原諒。

毛孟靜fb截圖

「Henry Lee」則無奈留言：「唔好搞到外間對愛動物人士有誤解啦，以為我地（㗎）個個關心動物都係痴線，郁d（啲）就話人殺狗，唉……」

毛婆當然有再理大家對佢嘅討伐，喺fb貼下螳螂、貼下施政報告致謝議案，咁個道歉post咪慢慢沉底囉。不過呢，好多網民容忍反對派嘅底線已經越放越低㗎啦，「Sean Lam」就話：「起碼有句對唔住，好過一眾潛唔（晒）水既（嘅）。」講緊邊個？再講就長氣㗎。

■香港文匯報記者 甘瑜

蟲泰抽水變「自焚」「熱狗」都有份屈人

特稿

「指羊為狗」令反對派一眾「跟車太貼」嘅政客集體炒車，有人道歉，有人深潛，亦有人出嚟抽水。「熱狗」（「熱血公民」）立法會議員蟲泰（鄭松泰）嘅日就煞有介事咁喺facebook出文，話「賣狗肉」一事一開始都有人搵佢求助，但佢就話自己唔想「民粹」，想了解完係咪確實先決定使唔使跟進，真係一巴兩巴咁車落民主黨鄭神（鄭俊宇）同「香港本土」毛孟靜度咁㗎。不過，有前「熱狗」成員就踢爆：「你地（㗎）『熱血公民』水泥隊Becky Mok有份老屈文樂賣狗肉，到而（㗎）家都仲係（㗎）人地（㗎）page（專頁）度死撐繼續老屈啊！鄭松泰主席！」呢鋪真係，笑什麼，你也是抽水抽着火水。

蟲泰嘅日喺fb出文，一開始就話：「去年今日，有網媒記者問我，我認不認同『熱普城』成日鬧人，『×票』，得失很多選民，所以導致『全民制憲運動』失利？」唔睇落去真係唔知佢想講乜，原來佢想順手翻案，話自己堅持己見，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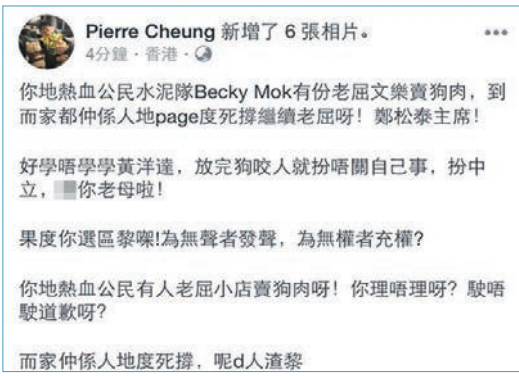
不流於「民粹」，仲用咗狗肉一事做例子㗎。

佢話，自己冇貿然跟進，係因為佢唔相信「單憑一張圖、幾隻字」，大家就識分羊定狗，仲有人哋係小生意，如果要用權力向有關部門施壓，就要小心禍及無辜㗎。佢仲委屈地話，自己咁樣堅持，一開始仲俾人鬧，但佢都唔會去「迎合大眾的水平和口味」。

蟲泰再踩多幾腳鄭神、毛婆之流話：「點解？因為我要面。我絕不能接受自己老屈小商販，然後分享該澄清新聞扮無事，甚至去幫襯了事。」然後結論就係「×票」其實就係「學習如何講道理」㗎。

唔知佢講咗去邊，唔緊要，因為網民都掛住鬧佢冇理到。「Roy Tsang」就引用蟲泰金句話：「無計啦，大眾係白痴㗎嘛，邊有『熱血公民』咁聰明。」不過個留言之後就唔見咗。「Jeffrey Yeung」則表示：「×你老屈泰，支持你咪×樣白痴，你有×資格話人吖！」

最絕係前「熱狗」、外號「法國佬」嘅張珈衍



■法國佬踢爆「熱狗」都有人老屈小店。「Pierre Cheung」fb截圖

玩踢爆話，「熱狗」其實都有人老屈小店，仲笑佢：「好學唔學學黃洋達（熱狗前頭目），放完狗咬人就扮唔關自己事，扮中立，×你老母啦……你地（㗎）『熱血公民』有人老屈小店賣狗肉呀！你理唔理呀？駛（使）唔駛（使）道歉呀？」道歉就暫時冇嘞，但法國佬呢個post就俾人投訴到消失囉。

■香港文匯報記者 甘瑜

涉燒露宿者家當 兩中生被拘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蕭景源）黃大仙區於過去7天內先後發生5宗縱火案，警方高度重視，重案組經深入調查，前晚至昨晨分別在區內拘捕兩名年僅13歲中一男學生。兩人初步承認因一時貪玩犯事，相信兩人涉及本月3日黃大仙祠對開行人隧道縱火案。警方呼籲任何人如有縱火案資料提供，可與黃大仙警區重案組聯絡。

被捕兩名中一男學生均為13歲，屬同學關係，就讀九龍區某中學。經調查初步不排除有人因一時貪玩而即興犯案，其中一名被捕男生現已轉送兒童院監管。

黃大仙區由本月1日至7日一連7天，先後發生5宗縱火案件，合共有6輛電單車及一批露宿者的棉被和雜物被焚毀。案發後警方高度重視，不排除連串縱火案由一名或多名縱火狂徒所為，黃大仙警區重案組第一隊接手展開深入調查。

聲稱貪玩 即興犯案

據悉，重案組探員率先調查發

生於本月3日傍晚6時半的懷疑縱火案，地點是黃大仙祠對開鳳德街行人隧道內，有露宿者的棉被和雜物遭人縱火焚毀，探員根據附近「天眼」影像追查，鎖定兩名目標男童。至前晚（周二）至昨日（周三）早上，探員登門拘捕兩名涉案13歲男學生，在屋內檢走一批證物。據悉兩人被捕後聲稱只是一時貪玩即興犯案。

黃大仙警區刑事總督察王爾威表示，兩名被捕男生初步承認與黃大仙行人隧道縱火案有關。警方正調查兩人是否涉及同區其他縱火案，抑或另有其他不同縱火狂徒涉案。

王爾威強調，縱火是嚴重罪行，最高可被判處終身監禁。他呼籲如有市民目擊案件，可致電3661 6156聯絡黃大仙警區重案組第一隊提供資料。

本月7日（本周二）凌晨，在竹園北邨蕙園樓對開月租電單車泊位，3輛電單車遭人縱火焚毀；6日（本周一）凌晨，一幅停泊在環鳳街後巷的電單車，及兩輛停泊在黃大仙祠對開黃大仙道的電單車，先後遭人縱火燒毀；另在3日（上周五）及1日（上周三）傍晚，在黃大仙祠對開鳳德道的行人隧道，亦先後有兩名露宿者的棉被和雜物遭人縱火焚毀。

疑教學問題 師生互毆齊被捕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蕭景源）屯門楊青路一間中學昨日發生師生互毆事件，一名男老師與一名男學生疑因教學問題發生爭執，其間有人揮拳襲擊老師，老師亦不甘示弱出拳還擊，結果驚動警員到場調查，兩人均報稱受傷要送院敷治，警方事後拘捕兩人扣查。校方拒絕回應事件。

現場為屯門楊青路一間中學，被捕男老師姓錢（47歲），涉嫌襲擊致造成實際身體傷害被扣查，同案男學生姓黃（18歲），涉嫌普通襲

擊被扣查。案件目前交由屯門警區刑事調查隊第九隊跟進。

事發昨日早上11時20分左右，姓錢老師及姓黃男生，在校內疑為教學問題發生爭執，其間學生突然情緒激動，揮拳襲擊老師，老師中拳後，亦不甘示弱，即時出拳還擊，兩人瞬間扭成一團。事件隨後驚動校方報警，及當警員到場時，兩人均報稱受傷不適，需送往屯門醫院治理。警方其後經調查，將兩人一併拘捕帶署。校方就事件不作回應。